監察院 112 年度地方機關巡察第8組責任區巡察委員巡察雲林縣行程表

112年11月27日(星期一)雲林縣			
時間	巡察重點項目	地點	備註
10:30~11:30	受理民眾陳情		1. 受理民眾陳情,請本府新聞處協助於巡察前3日連續發布新聞(當地平面及電子媒體) 2. 如有民眾陳情案件登記時,計畫處將另行通知相關單位先行瞭解案情,並屆時準時與會備詢說明。(陳訴書表單格式,請本府各單位及各鄉鎮(市)公所轉知民眾可至本府全球資訊網站(www.yunlin.gov.tw)/與民互動/聯合服務中心/表單下載/計畫處/綜合規劃科/監察院地方機關巡察雲林縣-民眾陳訴書表單格式/項下查詢)

一、本次巡察人員:

賴鼎銘委員、蕭自佑委員及巡察秘書林仁堅、呂孟樺、李展其等5人

二、相關人員聯絡電話:

1、監察院地方機關巡察第8組

雲林縣:秘書呂孟樺(02-23413183轉 445、0933-733396)

2、雲林縣

計畫處綜規科科長 廖晋德(05-5522974、0920-215129)

計畫處綜規科科員 林欣蓉(05-5522975、0953-939797)